

律政司司长在北京出席第二届「一带一路」法律挑战与应对策略研讨会开幕致辞全文（只有中文）（附图／短片）

\*\*\*\*\*

以下是律政司司长林定国资深大律师今日（八月二十五日）在北京出席第二届「一带一路」法律挑战与应对策略研讨会的开幕致辞全文：

尊敬的林局长（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政策法规局局长林庆苗）、朱副局长（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政策法规局副局长朱晓磊）、李司长（商务部条约法律司司长李咏箏）、各位嘉宾：

大家早上好！非常高兴出席由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委）主办，香港律政司和商务部共同举办的第二届「一带一路」法律挑战与应对策略培训班。

第一届的培训班在二〇一九年举行。我是在今年五月底六月初来京拜访国资委及商务部的时候建议我们复办，马上得到积极支持，并能在短短两个月落实第二届的培训班，正式开展了国资委、商务部和特区政府律政司在二〇二一年签署的三方交流合作安排。

今年是国家主席习近平提出「一带一路」倡议 10 周年，所以这次活动别具意义。二十大报告列明必须推进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但在当今复杂的国际环境下，国企和民企在走出去的过程中，难免面对不少法律挑战和风险。这些法律挑战和风险涉及国家安全。《总体国家安全观学习纲要》提及必须完善共建「一带一路」安全保障体系，积极应对挑战，趋利避害，处理好我国利益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利益的关系，要落实风险防控制度，压紧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和主管部门管理责任。

协助国企和民企克服这些法律挑战和风险，香港责无旁贷。二十大报告支持香港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更好发挥作用。国家「十四五」规划明确指示把香港打造成为亚太区国际法律及争议解决服务中心。香港其中一个独特优势，正是建基于普通法制度，在国际上享有崇高声誉的法律服务，专业水平与诚信兼备、具有国际视野和经验的法律人才。在不久前七月十九日举行的《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关于支持香港全面参与和助力「一带一路」建设的安排》第六次联席会议上，发改委党组成员郭兰峰提出重要

意见，其中包括支持香港引导内地企业更好利用香港法律、会计等专业服务资源，与香港企业优势互补，「抱团出海」，共同拓展贡献国家市场。

香港法律界对这次培训班高度重视，律政司首次率领达 60 多人来自香港法律界的代表团来到北京，向国企、民企介绍香港普通法制度的优势和香港法律服务可以如何支持内地企业「走出去」，分析就「一带一路」建设带来的机遇所需要面对的各种法律合规风险挑战和应对，并透过国内企业的业务实例分享善用香港专业服务的经验。

今次培训班反应热烈，我知道有超过 150 名来自不同央企、国企和民企的代表参与，实在非常鼓舞。我希望在这个培训班，大家能尽情交流，提出问题与难点，共同探索解决方案，把握未来发展先机。我们也希望藉着培训班为内地企业与香港法律界建立良好沟通渠道，在培训班之后跟你们保持紧密联系。

最后，我衷心感谢各内地企业派出代表参与，并再次感谢国资委主办，商务部共同举办这个培训班。我祝愿今天的培训班能取得美满的成果，谢谢各位。

完

2023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五）